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 1189 号

关于市政协第十四届三次会议第 14150 号 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马剑宏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社区户外空间适老化更新的建议》收悉。该建议对改进城市规划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对改善我市的人居环境，提升人民满意度，加快我市城市发展有着很好的促进作用。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长治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要厚植为民履职情怀，在增进民生福祉上持续发力。为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稳步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提供老有所养、老有所依的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服务，促进基本养老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在提高养老设施均等化水平的过程中，逐步完善基本养老服务的设施配建。

我市已将养老设施用地纳入我市现行的控制性详细规划中，在新建居住（小）区中依据相应国家标准规范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养老设施场所建设可由相关部门按照规划予以实施即可。在老城区和已建成居住区中结合老旧小区嵌入式社区等行动因地制宜完善养老服务设施。在后续工作中，我局将着重加强对养

老设施场所建设的规划配置和土地供应。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自然资源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负责人：[Signature]

承办人：徐昊

联系电话：0355-2114737

长治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